

合同

编号： 11N07608366620248801

采购单位（甲方）： 阜康市第四中学

服务单位（乙方）： 阜康市指南针财务代理有限公司

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、等法律法规规定，并严格遵循阜康市国家机关、事业单位及（或）团体组织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政府采购云平台服务一张网“会计服务”项目-阜康市指南针财务代理有限公司采购项目招标文件、投标文件、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政府采购云平台服务一张网“会计服务”项目-阜康市指南针财务代理有限公司服务协议，就甲方委托乙方提供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政府采购云平台服务一张网“会计服务”项目-阜康市指南针财务代理有限公司服务事宜，双方经协商一致，签订本合同，以资共同遵守。

一、服务项目、价格

金额单位：元

序号	采购计划文号	商品名称	品牌	型号	配置要求	采购数量	单位	成交单价	小计
1	[2024]4623号	记账服务	-	-	服务内容:代理记账,品牌:,服务方式:远程支持+上门服务,服务周期:一次性,会计师等级:注册会计师	1	次	1200.00	1200.00
合同总价（元）		1200.00							
合同总价（大写）		壹仟贰佰元整							

二、付款方式

序号	采购计划文号	采购目录	数量	预算资金	资金来源性质	资金支付方式
1	[2024]4623号	记账服务	1	1200.00	一般公共预算资金	授权支付

三、服务条款

甲方（公章）：

乙方（公章）：



法定（授权）代表人（签字）：

法定（授权）代表人（签字）



地址：

地址：

电话：

电话：

开户银行：

开户银行：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阜康支行

账号：

账号： 65050162658600001471

签订日期：

签订日期：